

Soạn thảo	Xem xét	Phê duyệt	Đóng dấu
VIÊN Y MI	NGUYỄN THỊ KIM ANH	CHOU CHUN KAI	

資訊傳遞政策

共同承諾：

佳新責任有限公司承諾確保健康、開放、舒適的環境，順利溝通及有效溝通。

佳新公司承諾公司使用的資訊基於明顯、易懂、一貫和誠實的原則。通過分享及接受所有有關對象反饋信息表現開放性與責任性。

1. 資訊傳遞政策：

1.1. 內部資訊傳遞政策：

- 1.1.1. 公司內部資訊傳遞基於明顯、易懂與直述問題、內容，給適合接收信息的對象。此外，公司聽取員工的反饋意見，通過參考幹部人員提出的意見、座談會或員工提出建設性的意見。
- 1.1.2. 內部資訊傳遞基於報告程序的規定：從低級報告上上級，不能超級除了緊急情況。公司鼓勵各部門分廠之間簡單溝通而互相聯繫，有雙方收發信息的反饋意見。
- 1.1.3. 為更好服務於公司的資訊傳遞，公司一直創造有利條件採用簡單的內部資訊傳遞方式如公佈欄、直接談話、電話、郵局書信、建議信、會議.....至現代通訊系統如：Email、研討會、特殊內部活動如：體育、旅遊等。
- 1.1.4. 公司的資訊傳遞已明確地分權和放權符合職位與責任。實施資訊傳遞的幹部人員可以參加關於資訊傳遞技能與方式、有效溝通方式之培訓課程。
- 1.1.5. 公司遵守處理投訴與建議郵箱的程序。嚴禁使用公司的名義、職位、地址、電話號碼、email.....如果沒有指定或不在其負責的職責範圍內。

1.2. 對外資訊傳遞政策：

- 1.2.1. 完整地運營和管理對外資訊傳遞工作，以確保新聞界、客戶、共同、政府.....的誠信和準確性，完整地廣播公司的形象和價值到外面。

Chính sách truyền thông

1.2.2. 公司嚴格遵守客戶規定與新聞來往的程序。公司指定的發言人，確保主動資訊傳遞，並控制影響公司形象的因素。

1.2.3. 嚴禁幹部員工以公司的名義在社會網站上上傳貼文，不能參加任何公開討論，或發表任何非總經理部核准的公司意見和評語。

2. 資料歷史：

2.1. 第一次頒行： 15/12/2009

2.2. 第二次頒行： 02/01/2015

2.3. 第三次頒行： 20/02/2019

2.4. 第四次頒行： 01/01/2021

修改次數	修改項目	修改內容
4	1.2.3	補充內容